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民國114年01月14日

聯絡人：林千惠觀護社工師

聯絡電話：02-24651171轉2507

《防詐騙，拒酒駕，守護美好人生》

基隆地檢署 114 年度法治教育

本署於今(114)年1月14日舉辦法治教育課程，特邀本署黃聖主任檢察官及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王儷潔企劃部主任，分別就財產犯罪及酒駕議題進行分享，同時邀請基隆市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王忠義榮譽觀護人進行生命教育與交流。

黃主任檢察官以實境案例，提醒不論是手機或是網路帳號，都應謹慎處理，不要輕易進行認證操作。黃主任同時深入解析詐騙案件中共犯及幫助犯的差別，並以簡單明瞭的方式介紹竊盜、搶奪及強盜三者的定義，強調其分別發生在「不知道」、「來不及抵抗」及「不敢抵抗」的情境中。

王主任則以「邱軍疑似酒駕」事件為切入點，說明酒精對人體及安全的危害，破除「飲酒提神」及「飲酒促進血液循環」之迷思，強調並提醒「酒精不存在安全飲酒量」的觀念，倡導遠離酒精是最健康的選擇。

此外，本署另特別邀請王忠義榮譽觀護人分享發人深省的生命故事，王榮譽觀護人以真實人物的經歷，提醒人生雖各有不同的境遇，即便面臨各種苦難，只要能堅守本分及堅定目標，仍可收穫屬於自己的幸福與美好。

透過本次多元的法治教育課程，不僅加深成員對反詐騙及反酒駕的認識，也使成員在生命教育中受到激勵，期待成員可以將所學融入生活，謹守法律，實踐自我約束，營造安全且充滿善意的生活環境。



